

长春
统计
年鉴

1991

长春统计年鉴

1991

长春市统计局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发送单位_____

编 号_____

印刷册数: 800 册

印刷页数: 348 页

印刷单位: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

印刷日期: 1991 年 6 月

《长春统计年鉴》编辑工作人员

主 编：胡 波

副 主 编：盛振远 王 荣 彭寿山

责任编辑：蒋丽萍 李维嘉

编者说明

一、《长春统计年鉴 - 1991》是一部全面反映长春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资料性年刊。本书收录了全市1990年经济和社会各方面大量的统计数据。

二、全书内容分为三个部分。即：统计分析报告特载；行政区划和自然概况；统计资料。统计资料就经济内容之别，又分为十三类。即：综合；平衡；工交；物资；农业；投资；城建、环保；内外贸易；物价；文化、教育、卫生、科技、体育；职工人数与工资；人民生活；其它。各类末附有《主要统计指标解释》，对主要统计指标的含义、统计范围和统计方法作了简要说明。

三、资料中所使用的度量单位除耕地、播种面积照顾我国使用习惯外，其他均采用国际统一标准计量单位。

四、本年鉴的资料绝大部分来源于年度统计报表，少数来自抽样调查。

五、《长春统计年鉴》从今年起封面使用出版年，内容则是上年有关经济、社会统计资料。

目 录

一、统计分析报告特载

长春市统计局关于199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1991年3月5日）	(1)
“七五”时期经济和社会发展综述	(7)
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21)
工业在困境中前进	(23)
农村经济发展态势与对策	(29)
运输邮电事业发展简况	(33)
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投资结构明显改善	(35)
市场特点问题及对策	(38)
职工人数与工资总额在改革整治中稳步增长	(42)
人民生活继续改善	(45)
国民经济稳步增长供需失衡状况有所改善	(49)

二、行政区划和自然概况

行政区划	(53)
自然概况	(54)
人口	(55)

三、统计资料

综合统计资料	(61)
平衡统计资料	(76)
工交统计资料	(80)
物资统计资料	(135)
农业统计资料	(163)
固定投资统计资料	(189)
城建环保统计资料	(225)
国内外贸易统计资料	(235)
物价统计资料	(271)
文教卫科体统计资料	(277)
职工人数与工资统计资料	(293)
人民生活统计资料	(307)
其它统计资料	(344)

长春市统计局

关于1990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

一九九一年三月五日

1990年，全市人民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进一步贯彻执行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较好地实现了市委、市政府年初提出的“以搞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为重点，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奋斗目标。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粮食生产创历史最高水平，工业生产有所增长，市场稳定，物价得到有效控制，整个国民经济继续朝着好的方向发展。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事业亦取得新成果。

1990年，全年社会总产值完成246.4亿元，比上年增长4.7%；工农业总产值完成203.6亿元，比上年增长4.9%；国内生产总值完成105.4亿元，比上年增长16.0%，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1652元，比上年增长13.0%。国民收入完成88.0亿元，比上年增长8.9%，人均国民收入达1384元，比上年增长12.0%。国民经济运行中主要问题是：少数产品积压增多，经济效益下降，财政状况较紧。

一、农 业

1990年，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粮食产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实现了“重视农业、支援农业、发展农业、实现农业新突破”的奋斗目标。全年农村社会总产值完成87.3亿元，比上年增长21.6%。其中，农村工业、建筑

业、运输业和商业四业产值完成40.1亿元，比上年增长5.8%，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上年的52.8%下降到45.9%。

全年农业总产值完成47.2亿元，比上年增长33.8%。其中，种植业产值34.6亿元，比上年增长46%。林牧副渔业产值12.6亿元，比上年增长0.5%，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上年的35.0%下降到26.8%。

粮食生产创历史最高水平。全市粮豆总产量为624.7万吨，比上年增产246.8万吨，增长65.3%。

主要农产品产量如下：

	1990年	1990年比上年增减%
粮豆总产量	624.7万吨	65.3
其中： 稻谷	64.6万吨	44.2
小麦	1.6万吨	1.5倍
玉米	492.4万吨	78.8
高粱	19.3万吨	7.3
谷子	5.8万吨	3.2
大豆	25.6万吨	36.1
油料总产量	3.3万吨	-14.1
麻类总产量	0.2万吨	-26.4
甜菜总产量	33.6万吨	1.4倍
烟叶总产量	1.9万吨	-23.0

全市造林面积15.3万亩，比上年下降29.3%；当年新育苗面积比上年下降34.5%；四旁零星植树比上年下降21.6%。

畜牧业进一步发展，猪牛羊肉、奶类、

禽蛋产量、大牲畜、猪年末存栏头数均比上年增加。

主要畜产品产量和牲畜头数如下：

	1990年	1990年比上年 增减%
猪牛羊肉产量	116185吨	6.8
其中：猪肉产量	111419吨	5.5
奶类产量	53342吨	9.8
禽蛋产量	84064吨	3.0
鹿茸产量	8780千克	-1.2
大牲畜年末头数	60.8万头	6.2
猪年末头数	127.4万头	0.2
羊年末只数	21.0万只	2.4

1990年，全市水产品产量达11068吨，比上年增长6.6%。

1990年，全市乡镇企业为127458个，比上年下降5.3%；从业人员491880人，比上年下降4.1%；总产值484408万元，比上年增长4.9%；向国家缴纳税金16929万元，比上年增长13.5%；实现纯利润37128万元，比上年下降7.2%。

农业机械化水平进一步提高。1990年全市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145.7万千瓦，比上年增长9.8%，排灌动力机械35.3万千瓦，比上年增长31.7%。大中型拖拉机8497台，小型拖拉机31675台，农用载重汽车1991辆，全年化肥施用量（折纯吨）24.7万吨，比上年增长26.8%。农村用电量41990万千瓦小时，比上年增长15.8%。

二、工 业

我市虽面临工业生产资金短缺，市场销售结构性疲软这一严峻形势，但由于工业部门和工业战线上的广大职工积极发扬主人翁精神，不畏艰难，开拓进取，坚持改革，依靠科技进步和精心组织生产，使工业生产保持了基本稳定和增长势头。从1990年四季度开始，随着国家松动银根，启动市场，调整紧缩力度等经济调控措施陆续出台并逐步到

位，我市工业生产由降转升，开始复苏。

全年工业总产值完成156.3亿元（含村及村以下工业），比上年增长0.02%。其中，全民所有制工业下降4.9%；集体所有制工业增长3.6%；村委办和个体工业增长17.4%；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增长5.0%。

轻工业产值完成51.2亿元，比上年增长1.0%。

主要轻工业产品产量完成情况如下：

	1990年	1990年比上年 增减%
电视机	17.4万台	-15.3
其中：彩电	6.1万台	-50.4
自行车	20.7万辆	-35.4
钟	27.6万只	-22.8
洗衣机	25.2万台	-6.1
机制纸及纸板	2.7万吨	-4.9
灯泡	4703.8万只	16.1
布	7040.2万米	2.2
呢绒	72.9万米	2.7
卷烟	20.1万箱	-13.6
啤酒	8.4万吨	-1.1

重工业产值完成82.0亿元，比上年下降4.9%。

主要重工业产品产量完成情况如下：

	1990年	1990年比上年 增减%
钢材	9.6万吨	-13.8
发电量	5.4亿千瓦小时	8.7
原煤	88.1万吨	9.6
汽车	7.0万辆	-10.7
铁路客车	965辆	-12.4
大中型拖拉机	0.3万台	17.5
水泥	46.1万吨	-1.8
胶合板	3.4万立方米	7.0

调整产品结构和新产品开发工作取得新进展。市管的50种重点产品进行了结构调整，有19种产品产量比上年提高。全年开发新产品405种，比上年增长2.5%，实现产

值3.9亿元，比上年增长2.8%。全年出口产品产值完成47437万元，比上年增长83.6%。

经济效益下降。据360户全民所有制重点工业企业统计，全年实现利税84843万元，比上年下降33.6%；可比产品总成本比上年上升4.1%；每百元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利税由上年的15.9元减少到10.6元；每百元资金实现利税由上年的20.6元减少到10.6元。

三、固定资产投资

1990年，随着国家启动经济，改善供需关系的各项调整措施陆续出台，我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量有所增加。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9亿元，比上年增加3.5亿元，增长26.2%。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完成投资16.4亿元，比上年增长24.2%；集体所有制单位完成投资0.5亿元，比上年增长2.1倍。

投资结构和投资方向也有新的变化。在全部固定资产投资中，生产性建设完成投资增长较快，能源、交通、邮电、原材料工业等基础薄弱行业投资有所增加。全年生产性建设完成投资12.6亿元，比上年增长37.8%，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由上年的67.9%上升到74.2%；非生产性建设完成投资4.3亿元，比上年增长1.7%，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由上年的32.1%下降到25.8%。1990年，我市全民所有制单位用于煤炭开采的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投资达1474万元，比上年增长31.4%；用于电力生产和供应的投资达21469万元，比上年增长1.6倍，用于邮电通信建设的投资达2605万元，比上年增长1倍。

更新改造步伐明显加快，完成投资显著增加。全年更新改造投资完成6.0亿元，比上年增长31.3%。在全部更新改造投资中，用于增加产品产量的更改投资完成39648万元，比上年增长1.2倍。

一大批新的建设项目建成投产或交付使

用，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新的生产能力。一些新的生产工艺和先进的生产技术设备投入使用并逐步产生和发挥效益。特别是一批能源、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原材料工业项目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我市国民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增添了后劲。1990年全市新增固定资产14.8亿元，比上年增长38.4%。新增加的主要生产能力（或效益）：火力发电20万千瓦；煤炭18万吨；天然气日供应能力20万立方米；天然气运输管道62.5公里；架设输电线路34公里；城市永久性桥梁1座；市内自动交换电话5500门；钢材6.6万吨；载重汽车3.6万辆；柴油机5647台；水泥8.8万吨；中成药及中药饮片1400吨；卷烟4.3万箱；粮食仓库6310平方米；商业网点9处、17368平方米；学生席位20456个；医疗疗养病床220张。

四、交通、邮电

1990年交通运输货运量比上年有所减少。铁路货物发送量完成585.2万吨，比上年下降1.2%；铁路旅客发送量2038.6万人次，比上年下降12.8%；交通部门公路货运量754.4万吨，比上年下降4.0%；公路客运量1689.5万人，比上年下降0.7%。公路货运周转量完成19024.3万吨公里，比上年下降18.7%；公路客运周转量完成85100.4万人公里，比上年增长9.3%。

1990年，全市民航发送旅客119930人，比上年增长14.8%，货物发运量2421吨，比上年下降23.6%。旅客吞吐量23135千人，比上年增长5.4%，货物吞吐量5106吨，比上年下降9.4%。

1990年末，全市公路里程达4434.6公里，比上年增加271.7公里，增长6.5%；晴雨通车里程为3410.4公里，占总里程的76.9%，比上年增加895.7公里，增长35.6%。乡村公路建设发展较快。到1990年末，全市已有61%的村，46%的屯达到了晴

雨通车，方便了人民群众的生产与生活，促进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

邮电通信事业有较快发展。1990年，邮电业务总量完成7400.3万元，比上年增长35.6%。其中，出口函件增长5.5%，报刊下降22.3%，电报下降16.6%，长途电话增长46.8%。全市城镇电话户数已发展到67374户，比上年增长23.2%。

五、城建、公用

1990年，我市城市建设继续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的指导方针，动员社会力量，调动方方面面积极性，克服诸多困难，取得了显著成绩。与城市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路、水、气等8项城市建设重点工程实现了年初提出的奋斗目标。

1990年，全市重点修建、翻建了工农大路、福安街、平泉路、明德路、首山路等9条主次干道，已完成铺装路面8万多平方米。人行步道、巷道、甬道铺装也取得好成绩，已完成铺装面积18万平方米。到1990年末，全市铺装道路总长度达671公里，比上年增长0.1%。其中，高级路面总长度达622公里，比上年增长0.1%。市城建的重点西解放立交桥工程已全部竣工并交付使用，进一步改善了交通条件，方便了群众生活。

1990年，为了提高我市供水能力，重点兴建了5项供水工程，缓解了用水紧张的状况。市重点城建项目中日友好水厂扩建完善工程投产后，日供水能力由20万立方米提高到30万立方米，使全市供水量增长20%。到1990年末，全市自来水日生产能力已达43.6万吨，城市规范化区内使用自来水人数已达163万人，比上年增加8万人。

1990年末，全市煤气日生产能力达52.7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61.2%。市区内使用煤气、石油液化气户数达24.6万户，比上年增长2.6万户。全市煤气管网长度达735公里，比上年增加34公里。

城市公共交通状况进一步改善。1990年末，全市拥有营运公共电、汽车675辆。年末行车线路长度达671.6公里。全市公共电、汽车售票总收入达3544.9万元，比上年增长23.7%。

1990年市区植树36万株，市区绿化面积达4025公顷，绿化覆盖率为35.1%。

六、国内商业

1990年，城乡市场在启动中逐渐回升。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完成58.0亿元，比上年增长0.4%。其中，居民消费品零售额下降2.1%；社会集团消费品零售额增长1.4%；农业生产资料零售额增长16.1%；农民对非农业居民零售额增长6.6%。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全民所有制零售额增长5.4%；集体所有制零售额增长1.0%；个体零售额下降16.7%。

全市社会商业主要商品销售量与上年相比：粮食下降7.7%，食用植物油下降27.4%，猪肉增长28.4%，鲜蛋增长13.9%，水产品增长10.1%，食糖增长14.2%，鲜菜下降45.7%，卷烟增长7%，酒下降14.6%，棉布下降19.8%，彩色电视机增长28.2%，电风扇下降52.7%，洗衣机增长10.9%，电冰箱下降15.9%。

1990年末，全市城乡集市贸易市场已发展到311个。其中，城区94个，郊区13个，二市三县204个。全市城乡集市贸易成交额达137585万元，比上年增长10%。

1990年，物价管理按照“既要稳定物价，又要振兴经济”的方针，突出抓了“稳定”、“调控”、“治乱”工作，保持了市场价格稳中有降。1990年，全市零售商品物价总指数为103.0%，比上年涨幅回落16.6个百分点；职工生活费价格指数为104.5%，比上年涨幅回落14.8个百分点。

七、外贸、旅游

1990年，我市外贸部门一方面积极建立自负盈亏机制，严格执行国家外贸政策，改革外汇分成办法，强化企业管理，综合整治外贸经营秩序，同时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先后同苏联8个加盟共和国的25个客户建立了贸易关系。另一方面积极组织出口商品货源，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扩大出口贸易，使我市对外经济贸易保持大发展的势头。全年实现出口创汇2888万美元，超额23.4%完成国家计划。销往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自营出口品种达80余种。

1990年，外经工作以利用外资为重点，努力创造和改善外商投资环境，全年实际吸收外资1310万美元，超额31%完成计划。三资企业也有新的发展，全年新增三资企业18家，是历史发展最多的一年，全市三资企业出口创汇134万美元。

1990年，全市共接待来自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旅游、参观、访问和从事各项交流活动的外宾24816人次，比上年增加1倍。其中，接待外国人16058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79.7%；接待华侨和港澳同胞8758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1.7倍。全年旅游外汇券收入达1313万元，比上年增长66.2%。

八、科技、教育、文化

科技、教育、文化事业在改革中均有不同程度的发展和提高。

1990年末，全市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达29.3万人，比上年增长4.0%。其中，自然科技人员14.0万人，比上年增长5.0%；社会科技人员15.3万人，比上年增长3.1%。全年共取得科技成果249项。其中，属于国际首创和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24项；属于国内首创和领先的54项；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125项；达到省内先进水平的32项。1990年，科技成果推广与转让也取得新成绩。仅就全

市58项工业项目的统计，增加产值5.2亿元，实现工业利税5189.5万元。对农业有直接经济效益的21个项目创收711.4万元。

1990年，全市26所普通全日制高等院校共招收本、专科学生14130人，毕业生14341人，年底在校生51039人。全市各类成人高等学校招收本、专科学生6959人，毕业生6219人，年底在校生22595。全市各类中等学校626所，在校生387503人。其中，普通高中50176人；普通初中261083人；中等专业学校23533人；技工学校17134人；农业、职业中学35474人；工读学校103人。全市1929所小学年底在校生已发展到679199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8.65%，巩固率99.1%。

1990年末，全市（不含省直）共有各类电影放映单位1088人，艺术表演团体11个，艺术馆、文化馆、文化活动站、文化活动分站16个，公共图书馆、图书流通站9个，博物馆2个。长春电影制片厂全年共生产故事片21部，其中合拍3部。美术片4部，译制片10部，电视片2部（合拍）。

九、卫生、体育

卫生事业继续坚持“预防为主”的医疗方针，不断改善卫生医疗条件，提高人民健康水平。1990年末，全市卫生医疗机构已发展到889个。其中，县级以上医院103所，比上年增加13所。全市拥有医疗疗养病床22419张，比上年增长5.6%。1990年末，全市专业卫生技术人员达33866人，比上年增长1.4%。

1990年，卫生医药市场通过清理整顿，全市个体医疗开业人员由上年的845人减少到529人。

1990年，农村卫生事业也有所加强。全市农村村级卫生医疗点已发展到1708个，乡村医生和卫生员达5452人。

1990年，体育事业在“迎亚运”热潮的推动下有了新的发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广泛深入，竞技体育水平有所提高，国际体育交

往不断增加。全市各级举办“迎亚运”群众体育活动4170次，参加人数达430.5万人次。我市在参加全国性比赛中共获9枚金牌，22枚银牌，15枚铜牌。在各级各类体育比赛中，有1队4人破全国记录。我市女足运动员牛丽杰和冰球运动员隋晓垒分别获十一届亚运会、冬季亚运会金牌，为全市人民争得了荣誉。在体育交往中，全市有23人出访，45人来访，通过来访活动进一步扩大了我市的国际影响。

十、人民生活

1990年，我市城乡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全年全市城镇共安置待业人员22246人。其中，安置在全民所有制单位就业的有7601人，安置在集体所有制单位就业的有13134人，乡镇企业安置人数达450人，私营企业安置人员277人，从事个体劳动的有784人。年末全市职工总数达126.8万人（不含铁路系统职工，下同），比上年末增加2.2万人；工资总额达23.7亿元，比上年增长9.0%。职工年平均货币工资为1899元，比上年增加138元，增长7.8%，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比上年提高3.2%。

1990年，城市居民家庭人均年生活费货币收入1268.3元，比上年增长7.9%，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收入仍比上年增长3.3%。人均年生活费货币支出为1214.71元，比上年增长3.6%，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支出下降0.9%。1990年与上年相比：城市居民家庭人均用于购买食品支出占全部生活费支出的比重由上年的53.5%上升到55.9%；用于衣着支出由上年的15.4%上升到17.3%；用于购买用的商品支出由上年的22.5%下降到16.5%。1990年与上年相比：城市居民家庭人均消费粮食与上年基本持平，食用植物油增长5.8%，鲜菜下降7.3%，猪肉增长14.4%，牛羊肉增长35.7%，鱼增长7.9%。1990年城市居民家庭平均每百户

拥有洗衣机87.7台，电视机113台，其中彩电电视机58.7台，电风扇42台，电冰箱31.7台，组合家具24套。

1990年，农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759元，扣除农民自产自用部分价格变动因素，实际收入为673元。比上年增长21.5%。1990年与上年相比：农民人均用于购买食品支出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比重由上年的55.8%上升到61.2%，用于购买衣着支出由上年的8.8%下降到7.9%，用于购买日用商品支出由上年的12.0%下降到10.8%，用于改善住房条件的支出由上年的13.5%下降到9.6%。1990年与上年相比：农民家庭人均消费粮食下降8.1%，食用植物油下降32%，猪肉增长2.8%，禽蛋增长8.6%，鱼增长8.5%，蔬菜增长21.8%。1990年农民家庭平均每百户拥有自行车121.6辆，缝纫机62.3架，大钟75.7只，手表148.6只，大型家具192.7件，洗衣机31.6台，收音机52.5台，收录机14.5台，电视机57.3台。

1990年末，全市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53.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6.5%。其中，城镇居民储蓄48.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8.5%。

1990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和集体所有制单位新建住宅63.6万平方米，农民个人新建住房110.1万平方米。城区人均居住面积由上年的5.73平方米增加到5.89平方米；农村人均住房面积已由上年的14.67平方米增加到14.75平方米。

十一、人口

1990年末，全市总人口按常住户籍人口统计为637.8万人，其中市区人口211.0万人；二市三县人口426.8万人。全市人口出生率为15.25‰，死亡率为5.43‰，自然增长率为9.82‰。

注：本报所列各项总产值绝对数，均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刘刚执笔）

“七五”时期经济和社会发展综述

“七五”时期，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取得了显著成绩。

“七五”计划规定的“到1990年末粮食总产量突破50亿公斤，工业总产值突破100亿元，财政收入突破10亿元，”的奋斗目标，到1988年末全市工业总产值已完成109.⁵亿元（可比价格计算），财政收入实现10.9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52.3亿公斤，提前两年完成了“七五”计划目标。其它主要计划指标大部分亦完成较好。

经过“七五”时期的建设和发展，长春市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生的突出变化是：

一、经济实力增强，产业结构改善。1990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完成105.4亿元，比上年增加13.7亿元，增长16.0%，比“六五”时期末年1985年增长77.0%。“七五”时期平均每年递增12.1%，是建国以来增长速度较快的一个时期。国内生产总值的持续增长，是我市经济实力增强的重要标志。

“七五”时期，由于新旧体制交替，加之“六五”末期经济过热的滞后影响，我市同全国一样，国民经济出现了较大的波动。为了摆脱困境，振兴经济，“七五”后期市委、市政府进行了以“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为主要内容的第三次经济大调整。经过调整，国民经济出现了好的转机，产业结构进一步趋于合理，三次产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1990年与1985年相比：第一产业（农业）由24.5%上升到31.1%；第二产业（工业、建筑业）由52.7%下降到45.4%；第三产业（交通、邮电、商

业等）由22.8%上升到23.5%。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国民收入也有较大增加。1990年全市国民收入完成88.0亿元，比上年增长8.9%，比1985年增长37.0%，“七五”时期五年累计新增国民收入359.6亿元，平均每年增长6.5%。

二、农业生产全面增长，种植业产值创历史最高水平。“七五”期间，我市农业生产在稳定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深化农村改革中有了突破性的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以来，全党、全国形成重视农业、支持农业、发展农业的局面，农业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得到改善，“七五”计划规定的农业生产主要指标超额完成。

1990年全市农林牧副渔五业总产值达47.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89年增长33.8%，比制定“七五”计划的基期年1985年增长57.3%，平均每年增长9.5%。“七五”时期平均每年增长速度，不仅比“六五”时期平均每年增长5.1%的速度快4.4个百分点，而且超过平均每年增长8.4%的“七五”计划指标。

“七五”期间，在农业内部的“五业”中，以粮食生产为主要标志的种植业，经过起伏出现好的转机。1986、1987、1988三年，种植业产值的环比增长速度依次为15.5%、21.1%、12.5%。1989年比1988年下降25.4%。进入1990年以来，国家采取了一系列倾斜政策，使种植业在起伏中出现了好的转机。1990年全市按可比价格计算的种植业产值达21.0亿元，创历史最高水平，比1985年增长71.4%，平均每年增长11.4%。

林业生产是造福人类，事关千秋万代的事业。市委、市政府对发展林业极为重视。

1983年4月，长春市第四次党代会确定了要三、五年内把长春市建成林业先进市和到本世纪末建成独具特色的“森林城”的奋斗目标。长春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作出了动员全市人民建设“森林城”的决议。为此，市委、市政府相应地作出了全市人民加快建设林业先进市和“森林城”的决定。“森林城”的决定，把我市造林绿化推向了更高层次。“七五”期间全市共造林1064万亩。

“六五”末期国家放开了畜产品和水产品价格，加之在整个“七五”期间各级政府十分重视城乡人民的“菜蓝子”建设。因此，“七五”期间我市畜牧业、副业和渔业均有较快地发展。与1985年相比，1990年猪、牛、羊肉产量达11.6万吨，增加近3万吨；水产品产量1.1万吨，增长1倍多；牛奶产量5.2万吨，增长46.4%。这为城乡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提供了十分重要的物质条件。

三、粮食产量登上新台阶。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七五”期间，市委、市政府对发展粮食生产高度重视。在纷繁多变的经济运行中始终抓住粮食生产不放，一靠政策，二靠投入，三靠科学，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种粮积极性，使全市粮食总产量连续五年保持不断增长的态势。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人民生活做出了重要贡献。

据乡乡实割实测抽样调查统计，1990年全市粮食总产量为624.7万吨，比上年增产246.8万吨，增长65.3%，比历史最高水平的1988年增产102.1万吨，增长19.5%。比制定“七五”计划的基期年1985年增加297.6万吨，增长91%。平均每年增长13.8%。“七五”时期粮食总产量平均每年增长速度，不仅比“六五”时期平均每年增长4%的速度快9.8个百分点，而且大大超过平均每年增长9.9%~11%的“七五”计划指标。在“七五”计划五年中，我市累计生产粮食2402.4万吨。比“六五”时期累计生产粮食多

587.6万吨。

随着粮食产量大幅度地增长，长春市向国家提供的商品粮越来越多，贡献越来越大。1990年通过粮食部门长春市向国家提供商品粮399.8万吨，五年累计提供商品粮1115.3万吨，比“六五”时期累计提供商品粮885.8万吨增加229.5万吨，增长25.9%。1990年平均每农业人口提供商品粮由1985年的313.8公斤增加到1029.7公斤，比1985年增长2.3倍，占全省商品粮总数的三分之一。

四、乡镇企业持续发展。“七五”计划期间，长春市乡镇企业总产值在“六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以42.1%速度增长的基础上，平均每年又以23.3%的递增速度持续向前发展。

1990年全市乡镇企业按1980年可比价格计算的总产值达40.7亿元，比1985年增长1.9倍。“七五”计划时期五年累计完成总产值158亿元，相当于“六五”计划时期五年累计总产值的4.6倍。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在以下三个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是，改变了农村经济结构，加速了农村产业分工，打破了过去单一农业的旧局面，形成了农林牧副渔、工商建运服全面发展的新格局，促进了农村经济由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的转化。1990年全市乡镇企业总产值占全市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制定“七五”计划基期年1985年的13.3%上升到24.4%。成了长春市整个农村经济的支柱。

二是，扩大了财政收入，为国家和地方开辟了新的财源，促进了整个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七五”时期五年累计全市乡镇企业向国家提供税金5.9亿元，实现纯利润16.3亿元。

三是，拓宽了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门路。到1990年末统计，全市乡镇企业人数已达到49.2万人，占乡村劳动力总数的30.1%。“七五”时期全市在乡镇企业就业的人数净增

14万人。

目前，我市乡镇企业经过调整和治理整顿，产业结构逐渐趋于合理，全市现有的13万多户乡镇企业，分别分布在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饮业等七大行业之中，每年创造产值，工业企业占49.1%，建筑业占18.2%，商饮企业占15%，交通运输企业占14.6%，农业企业占3.1%。

随着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生产的产品逐年增加。到目前为止据不完全统计，全市乡镇企业生产的产品600余种，其中有些产品先后被评为部优、省优、市优产品。从1984年开始，长春市乡镇企业生产的部分产品已陆续打入美国、西德、日本、新加坡、东南亚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五、工业主要计划指标提前完成，技术装备程度不断提高。“七五”计划规定，1990年工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格，含村及村以下工业，下同）为100亿元，比1985年增长42.57%，平均每年递增7.3%。1990年全市工业总产值达156.3亿元，比1985年增长64.67%，平均每年递增10.5%，远远超过了“七五”计划规定的指标，是新中国成立四十一年来增长速度较高的一个时期。实际上，1988年全市工业总产值就已达到131.5亿元，比1985年增长56.12%，即提前两年多就完成“七五”计划。

列入“七五”计划的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大都提前或超额完成“七五”计划规定的指标，其中钢、铁合金、小型拖拉机、胶合板、布、印染布等一批产品产量提前1~2年完成了“七五”计划规定的任务。

“七五”期间，长春市工业发展由于受宏观经济运行和调控的影响有明显起伏。1987年以来，长春市工业在不断增加投入的情况下却由高速增长转为低速运行。尽管三年全市工业生产平均每年递增15.79%，但各年的增长幅度变动较大。1988年增长速度

由1987年的24.6%下降到18.82%，1989年猛降到3.96%。进入1990年以来，全市工业战线上的广大职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强企业管理，疏通产销渠道，使工业生产下滑的态势有所缓解并出现好的转机。1990年前10个月工业总产值上年前10个月工业总产值对比：1月份下降19.24%，2~4月份逐月有所回升，5月份由降变增，比上年同月增长1.88%，6月份增速加快，比上年同月增长6.82%，三季度再度出现下滑，下滑速度平均在5%左右，10、11两月又开始回升，分别比上年同月增长0.46%和1.29%，12月份仍保持微增的势头。

经过“七五”时期的发展和建设，长春市工业固定资产有了较大增长，工业职工的技术装备程度亦有明显提高。到1990年底统计，全市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拥有固定资产原值达85.9亿元，比1985年增加40.2亿元，增长88%；平均每一工业职工拥有固定资产原值由1985年的8688元增加到14365元，增长65.3%。

六、交通运输事业全面发展。经过“七五”时期五年建设和发展，长春市已形成一个铁路、公路、民航、管道四位一体的立体交叉综合运输网络，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这五年，铁路运输部门围绕扩大运输能力，提高经济效益，积极推行厂长负责制和经济承包责任制，采取优化运输组合等一系列改革措施，极大地调动了广大铁路职工的积极性。1990年长春铁路段铁路货物发送量已达585.2万吨，铁路旅客发送量已达2038.6万人次。

长春往返北京间的59/60次特快列车多次荣获先进列车称号，受到铁道部门的表彰和奖励，长铁分局被吉林省政府评为先进企业。

这五年，公路建设和公路运输发展很

快。在公路建设方面实行普及与提高为主，新建与改建相结合的方针，坚持以国省干线为重点，努力增加晴雨通车里程和提高运输效益。1986年，胜利完成了长112公里，日通车能力5千辆到1万辆的长吉北线公路建设工程。1988年先后完成了长大公路净月段和京哈公路长春南环线两项重点路面建设工程。1989年新建、改建了京哈公路68.4公里为二级公路，改建了榆树、德惠、农安、双阳四个县城的进出口路及过境公路9.8公里。至此，到1990年末，全市公路总里程达4434.6公里，比“六五”时期末年1985年增加764.6公里，提前二年达到了“七五”计划规定的2290公里的目标。比1985年增长87.4%。目前，我市已形成了以长春为中心，以国省干线公路为骨架的干支相连，四通八达的公路网。

公路通，百业兴。为适应经济发展，这五年进一步放宽了管理政策，运输市场出现了全民、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新格局。到1990年末，全市共有民用载客汽车13074辆，比1985年增加66.6%；载货汽车30144辆，比1985年增加74.6%。其间，还开辟了公路零担运输、集装箱运输、公路发送汽车等新的运输市场，一些大型载货、载客汽车、零担车、集装箱运输车及特种汽车也应运而生，并有较大发展。车辆的增长使公路运输能力进一步增强。

1990年，公路专业运输部门完成货运量754.4万吨，货运周转量19024.3万吨公里；完成客运量1689.5万人次，客运周转量85100.4万人公里。

这五年，长春民航事业发展最快，是建国以来最好时期。耗资8932万元的长春大房身机场扩建工程已于1989年胜利竣工并开始发挥效益。扩建后的机场占地300余万平方米，新建主体候机楼面积达5756平方米。长2600米、宽60米的水泥跑道可供MD82、波音707、三叉戟等大中型飞机起降。机场内

设有调度指挥、通讯导航、气象中心、飞机维护等飞行保障系统和较完善的运输服务设施。拥有先进的713测雨雷达、彩色终端显示系统、MT—5卫星云图接收设备、TS能见度测量仪跑道视系统等国内外先进设备，使长春民航机场的保证飞行能力跃进国内先进机场的行列。目前，长春已和北京、上海、广州、厦门、西安、成都、青岛、武汉、沈阳、大连等14个主要城市通航，每周固定航班49次，总航程达20383公里。1990年全市民航发送旅客12万人次，货运量2421吨，分别比扩建前的1984年增长5.3倍和3.8倍。

七、固定资产投资硕果累累。“七五”期间，我市固定资产投资不断增加，一大批建设项目相继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发展和振兴长春经济增添了后劲，提供了物质基础。

1990年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9亿元，比上年增长26.2%。“七五”计划时期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3.5亿元，比“六五”时期增长1.3倍，平均每年递增9.1%；累计新增固定资产59.9亿元，比“六五”时期增长1.4倍，平均每年递增7.9%；累计建成交付使用的各类房屋建筑面积636万平方米。

“七五”时期不仅投资额增加，而且投资效益也明显好于“六五”时期。1990年同1985年相比：基本建设投资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提高19.9%；建设项目投产率提高3.5%。此外，固定资产投资的大中型及重点建设项目在“七五”期间也得到了充分保证，工程进展加快。为了确保长春市列入国家及省市的大中型和重点建设项目及时开工和投产，长春市在建材、资金和施工力量等方面均给予优先安排。仅1990年，长春市大中型项目就完成投资4.7亿元，占同期基本建设投资的44.8%。长春第一汽车厂换型改造工程，惠工路西解放立交桥，中日友好水厂和东郊煤气厂等一大批大中型及重点工程在

“七五”期间相继建成投产，使长春市的支柱工业和市政建设得到明显加强和改善。

“七五”期间固定资产投资一反“六五”期间重消费轻生产的倾向，使投资结构进一步趋向合理，生产性建设投资明显增加。

“七五”时期五年累计完成生产性建设投资48.2亿元，占投资总额的比重由“六五”时期的42.8%上升到65.6%；累计完成非生产性建设投资25.3亿元，占投资总额的比重由“六五”时期的57.2%下降到34.4%。

由于投资结构的调整，用于工业部门的投资逐年扩大。1990年全市用于工业方面的投资达10.7亿元，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额的63.3%。经过“七五”期间的投资建设，长春市的生产力水平有了进一步的提高。

“七五”期间，全市由于基本建设投资新增加的主要生产能力或效益有：输电线路283公里，变电设备21万千伏安，铸铁件能力300吨，服装24万件，汽车制造3.2万辆，集装箱装卸搬运能力7万箱次，冲压件300吨，烘干粮食104万吨，雷达20部，石墨电极200吨，自来水日供水能力13万吨，发电机组容量1.2万千瓦，水库库容56300万立方米，城市永久性桥梁5座，医院病床床位1364个，各类学校学生席位109465个。

“七五”期间，商业、饮食服务业的网点建设发展也很快。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中用于商业、饮食业和物资供应部门的投资就达4.4亿元，比“六五”时期增长1.1倍。全市在扩建一些商业、饮食服务业设施的同时，还新建了商业大厦、重庆路地下人防商场、永昌商场、福寿大厦、鹿鸣宾馆、北国之春大酒店、吉祥大酒店等一大批大型商业和饮食服务业。全市由于固定资产投资新增商业、饮食服务网点64处，面积近10万平方米，有力地促进了长春市第三产业的发展。

八、城市建设显著增强。“七五”时期，是长春市城市建设史上最好的一个时

期，这一时期，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总体功能得到发挥，城市布局已形成一定的规模，从而保证了城市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需要。

市政道路和基础设施显著增强。1986年完成了长5公里宽45米的西安大路改造工程，1987年、1990年又相继建成了惠工路、西解放两座立交桥和自由大桥，改善和缓解了长春市东部和西部地区交通拥挤局面。1988年开辟打通了部分外环路、出口路、疏通连接了区间路。同年地处市中心繁华地段的斯大林大街和重庆路交叉口的平战结合人防工程竣工并交付使用，进一步增加了疏导能力，改善了交通条件。1990年，全市共投资900多万元，重点修建、翻建了工农大路、福安街、平泉路、明德路等9条主次干道，完成铺装路面近8万平方米，经过“七五”期间的建设，一个以斯大林大街为主干线，中环路作主导，联结市区内各区间的四通八达、纵横交错的城市交通网络已初步形成。到1990年末，市区铺装道路总长度已达到671公里，比1985年增加84公里，增长14.3%；永久性桥梁28座，比1985年增加4座。

自来水生产供应能力有较大提高，城市用水紧张状况有所缓解。“七五”期间，为了确保生产和人民群众生活用水的需要，长春市加紧了第二水源工程建设。1988年第二水源二期工程竣工，中日友好水厂开始向市区送水，新增日供水20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使长春市自来水生产能力提高40%。市区供水状况进一步好转。1990年，南岭水厂第五净水系统改造工程当年完毕，长春市供水水质全部达到国家标准。改造后增加日供水量1.5万立方米，南湖大路、正阳街、创业大街一带居民和单位用水状况好转。西部加压站二期工程基本完工，增加日送水量2.5万立方米，东民主大街以西，西安大街以南，安达街两侧受益。同年，一汽供水源管道工程通水，日输送源水能力14万多立方